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霍邱县丽宏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411-341522-04-01-578618		
建设单位联系人	孟庆奎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		
地理坐标	东经 115 度 59 分 29.178 秒，北纬 32 度 12 分 35.60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四、纺织业 17-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选填）	霍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比（%）	6.67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m ² ）	1103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属于“C1751 化纤织造加工”。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建设项目，可视为允许类建设项目。 同时，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经霍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11-341522-04-01-578618。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建设项目所在地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同时项目评价区域内无名胜古迹、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及饮用地表水源环境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点，选址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所在厂区东侧外 18m 处为 G105 国道，67m 处为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纺织产业园；北侧厂区外 16m 处为废弃砖窑厂、219m 处为龙潭村；西侧为农田；南侧厂区外 64m 处为龙潭村居民楼。周边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64m 处龙潭村居民楼。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厂房为租赁厂房，废气、废水经有效收集、合理处置后，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选址符合相关政策要求，本项目与周边环境具有较好的相容性，本项目选址合理。
---------	--

3、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和“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3.1、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根据安徽省“三线一单”公众服务平台导出报告《安徽“三线一单”管控要求查询报告》，项目区属于水环境和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3415222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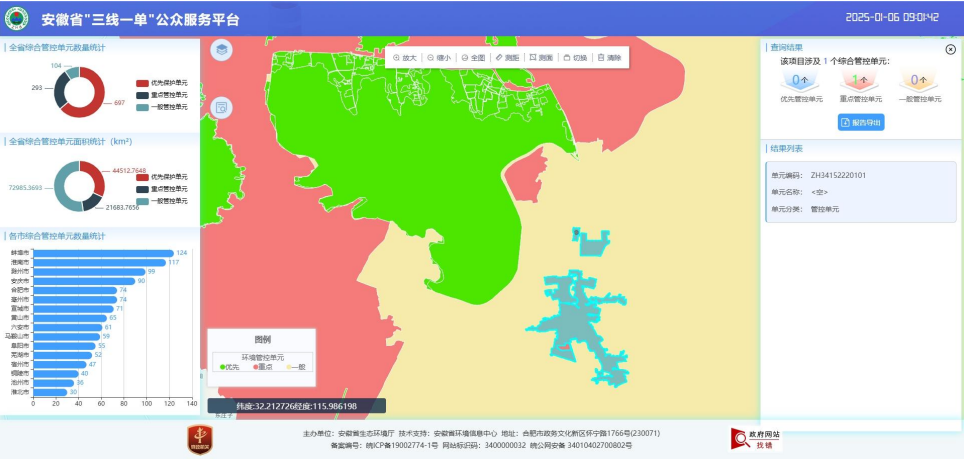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位置图

本项目与所在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表。

表 1-1 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在城市城区及其近郊禁止新建、扩建钢铁、有色、石化、水泥、化工等重污染企业	本项目属于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符合
		禁止在淮河流域新建化学制浆造纸企业和印染、制革、化工、电镀、酿造等污染严重的小型企业。	本项目属于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符合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对超过大气和水等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以及超过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污的企业，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地方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依法打击违反固体废物管理法律法规行为。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织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对外	符合

			排放。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全面推动挥发性有机物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项目。加快推进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全面提升废气收集率、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提高水性、高固体分、无溶剂、粉末、辐射固化等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的比重。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挥发性有机物含量限值标准，确保生产、销售、进口、使用符合标准的产品。	项目不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原辅料。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排放	符合
		按《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做好 VOCs 物料储存、物料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设备与管线组件、敞开液面 VOCs 排放，以及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要求		符合
		开展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等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设施排查和污染治理，全面推行工业集聚区企业废水量、水污染物纳管总量双控制度。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项目位于龙潭镇纺织产业园周边，厂区内雨污分流，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织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符合
		推进污泥处理处置。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应进行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处置，禁止处理处置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非法污泥堆放点一律予以取缔。	污水处理站污泥作危险废物处理，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在生态脆弱、严重缺水和地下水超采地区，严格控制高耗水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推进高耗水企业向水资源条件允许的工业园区集中。对采用列入淘汰目录工艺、技术和装备的项目，不予批准取水许可；未按期淘汰的，有	项目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和喷水织造用水，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处理，织造	符合

		关部门和地方政府要依法严格查处。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皖北平原地区应当限制高耗水、重污染产业发展，提高城镇污水处理标准，加强污水、采矿排水再生利用；支持规模农业使用高效节水灌溉技术。		符合
3.2、“三线一单”的相符性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皖政秘〔2018〕120号）、《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安徽省六安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文本》（2023年11月）。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1）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怡美纺织产业园，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安徽省六安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文本》（2023年11月）技术成果内容，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公园（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海洋公园等）、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重要湿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天然林、生态公益林等各类保护地，不属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对照六安市生态保护红线图，本项目不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安徽省六安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文本》（2023年11月）技术成果内容，项目区域水环境管控分区属于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及各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对重点管控区实施管控。 项目区域大气环境属于高排放重点管控区，需落实《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六安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要求。 项目区域土壤环境管控分区属于一般防控区，需依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六安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等要求及各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对一般管控区实施。

从环境现状分析《霍邱县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3 年）》可知：2023 年度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CO、O₃ 现状浓度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达标，但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不达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判定为不达标区。地表水体牛角河水环境质量现状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要求。

项目无废水外排，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产生影响，不会降低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功能，能够满足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要求；项目无废气产生，不会降低区域大气环境功能级别，项目建设能够满足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底线要求；各类固体废物能够做到规范存储、合理处置。

因此项目建成后废水和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耕地资源。本项目利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均为清洁能源，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管理和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

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影响评价安徽省六安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文本》（2023 年 11 月）可知，本项目不在霍邱县生态环境负面清单之列。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4、与《关于印发安徽省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发改环资〔2022〕79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安徽省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四）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支持企业开展节水改造及再生水回用改造，推广高效冷却、洗涤、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工艺和技术。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喷水织造生产废水经项目配置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段，不对外排放，符合文件要求。				
	5、与《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的通知》（皖环发〔2022〕2 号）、《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				
	表 1-1 建设项目实施的政策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政策名称	相关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1	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的通知	对照《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	项目不属于《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行业类别，不属于目录中“两高”项目。	符合
	2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一）迅速摸排评估。各地应按省“两高”项目排查评估通知（皖节能办〔2021〕3 号）要求，立即对在建、拟建、存量的“两高”项目迅速摸排，建立台账，认真评估。对在建的“两高”项目应评估是否符合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三线一单”、规划环评等要求，是否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对拟建的应评估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对存量的项目要评估污染物减排改造升级的潜力以及是否存在违规审批情况。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二）严格环境准入。各地不得受理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铸造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的环评文件；对国家明令淘汰、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环评文件，一律不批；沿江各市应按国家推长办《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及我省实施细则要求，对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两高”项目的环评文件一律不批。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两高”项目应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号）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相应的减排措施应在项目投产前完成。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铸造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也不属于明令淘汰、禁止建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	符合
3	“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根据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节能审查、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等政策规定，对在建、拟建、建成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以下称“两高”项目）开展评估检查，建立工作清单，明确处置意见，严禁违规“两高”项目建设、运行，坚决拿下不符合要求的“两高”项目。加强对“两高”项目节能审查、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和结果执行的监督评估，对审批能力不适应的依法依规调整上收审批权。对年综合能耗 5 万吨标准煤及以上的“两高”项目加强工作指导。严肃财经纪律，指导金融机构完善“两高”项目融资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方案中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符合

由上表 1-2 可知，本项目符合《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的通知》（皖环发〔2022〕2 号）、《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等相关政策要求。

6、与《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修订）相符性分析
表 1-2 建设项目与《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相关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1	第六条：淮河流域排放水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水污染物。	本项目运营后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生产废水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符合
2	第十三条：禁止在淮河流域新建化学制浆造纸企业和印染、制革、化工、电镀、酿造等污染严重的小型项目。严格限制在淮河流域新建印染、制革、化工、电镀、酿造等大中型项目或者其他污染严重的项目；建设该类项目的，应当事前征得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本项目属于 C1751 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第十三条”禁止类行业。	符合
3	第十四条：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的水污染防治设施，应当符合经批准或者备案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除执行前款规定外，还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新建项目的选址应符合城市总体规划，避开饮用水水源地对环境有特殊要求的功能区； （二）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先进设备和先进工艺； （三）改建、扩建项目和技改项目应当把水污染治理纳入项目内容。 工程配套建设的水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本项目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	符合

4	第十六条：在淮河流域城市公共排水设施覆盖区域内，应当实行雨水、污水分流；排水户应当将雨水、污水分别排入公共雨水、污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运营后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生产废水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符合
对比上表1-3可知，本项目符合《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修订）中的相关要求。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与其他环境管理的要求是相符的。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2.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霍邱县丽宏纺织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

周边关系：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项目所在厂区东侧外 18m 处为 G105 国道，67m 处为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纺织产业园；北侧厂区外 16m 处为废弃砖窑厂厂房、219m 处为龙潭村；西侧为农田；南侧厂区外 64m 处为龙潭村居民楼、龙潭村南侧散点民居。周边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64m 处龙潭村居民楼。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图详见附图 2。

为满足企业发展需要，霍邱县丽宏纺织有限公司拟投资 1500 万元对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2 座空置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工程建设完成后可实现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经霍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11-341522-04-01-578618。

2.2 建设项目环评管理类别确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十四、纺织业 17--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因项目生产工艺中存在喷水织造工艺，故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 2-1 环评类别对照表

序号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环评类别
1	纸化纤织造加工 [C1751]	十四、纺织业--28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有喷水织造工艺的	报告表

2.3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确定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

令第 11 号) 中的有关规定, 本项目属于“十二、纺织业 17—25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有喷水织造工序的”, 故本项目排污许可证应属于重点管理。

表 2-2 排污许可类别对照表

序号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部令第 11 号)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
1	纸化纤织造加工 [C1751]	十二、纺织业 17—25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有喷水织造工序的	重点管理

2.4 建设内容

拟租赁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2 栋空置厂房建设, 总建筑面积为 6000 平方米; 1#厂房内部设置原料区和纺织车间, 其中纺织车间内主要放置喷水织机 360 台; 2#厂房内部设置成品区、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库等, 主要配置卷布机 4 台等生产设备; 同时配套建设供水、供电、排水及环境保护“三同时”工程等。项目建成投产后形成年产涤纶布 2000 万米的生产能力。

主要工程内容详见表 2-3。

表 2-3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厂房	位于厂区西侧, 长 156m, 宽 24m, 占地面积约 3700m ² 。设置原料区、360 台喷水织机等	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的能力
	2#厂房	位于厂区东南侧, 长 46m, 宽 45m, 占地面积约 2100m ² 。设置 4 台卷布机及成品区、危险废物贮存库、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东北侧, 占地面积约 100m ² , 主要用于员工日常临时办公, 租赁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空置办公室	依托
储运工程	原料区	位于 1#厂房北侧, 占地面积约 600m ² 。主要用于暂时存放外购涤纶丝原料等	新建
	成品区	位于 2#厂房东侧, 占地面积约 800m ² 。主要用于暂时存放成品涤纶布	新建
公用工程	供电	依托市政供电管网, 用电量约 20 万 kWh/a	依托
	供水	依托市政供水管网, 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喷水织造用水, 用水量约 202176m ³ /a	依托
	排水	雨水: 厂区建设雨水管网, 雨水通过管网进入厂区雨水排放口; 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	依托

环保工程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	依托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不外排	新建
	噪声		对较大噪声设备采用隔音、基础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合理安排车间平面布置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配套设置 1 座一般固废暂存间；废包装材料、纺织废丝、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面积约 100m ² ，位于 2#厂房内东南侧	新建
		危险废物贮存库	配套设置 1 座危险废物贮存库，面积约 50m ² ，位于 2#厂房东南侧；废润滑油桶、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润滑油、污水处理站隔油池污油、含油抹布、尾水浓缩液暂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新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依托
	环境风险		配置一定数量的消防器材、防毒面具，同时加强环境管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新建
	土壤、地下水		各生产单元分区防渗，加强源头控制	新建

建设
内容

2.5 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从事涤纶布的生产，具体的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设计产量	单位	备注
1	涤纶布	门幅≤230cm	2000	万米/年	/

注：2000 万米涤纶布重量为 2700t

2.6 主要生产设施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见表 2-5。

表 2-5 主要生产设施及规格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功能	设备型号/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涤纶布生产线						
1	喷水织机	喷水织造	190-230cm	360	套	新增
2	卷布机	产品检验	XD190-230	4	台	新增
公用工程						
1	螺旋空压机	空气动力源	/	1	台	新增
2	污水处理设备	废水处理	/	1	套	新增

2.7 原辅材料

1、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6。

表 2-6 主要原辅料信息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形态	规格	年消耗量 (t)	最大暂存 量 (t)	包装 方式	存放位置
1	FDY 丝	固态	50kg/箱	1020	60	裸包	原料区
2	DTY 丝	固态	50kg/箱	1734	100	裸包	原料区
3	PAC	固态	50kg/袋	8	2	袋装	污水处理站
4	PAM	固态	50kg/袋	0.5	0.2	袋装	污水处理站
5	润滑油	液态	20kg/桶	1.2	0.2	桶装	原料区
6	抹布手套	固态	20kg/袋	0.01	0.01	袋装	原料区

2、本项目原辅料主要成分一览表 2-7。

表 2-7 原辅料主要成分一览表

名称	主要成分	理化特性	危险特性
FDY 丝	涤纶全拉伸丝，在纺丝过程中引入拉伸作用，可获得具有高取向度和中等结晶度的卷绕丝，为全拉伸丝。	/	/
DTY 丝	涤纶弹力丝：是涤纶化纤的一种变性丝类型，它是以聚酯切	/	/

	片 (PET) 为原料, 采用高速纺制涤纶预取向丝 (POY), 再经牵伸假捻加工而成, 经 DTY 油剂加弹后成品。		
PAC	聚合氯化铝, 通常也称作净水剂或混凝剂	是介于 $AlCl_3$ 和 $Al(OH)_3$ 之间的一种水溶性无机高分子聚合物, 淡黄色粉末, 密度约为 $2.44g/cm^3$, 不易燃烧, 具有酸性、腐蚀性。	/
PAM	聚丙烯酰胺	白色粉状物, 密度为 $1.320g/cm^3$, 玻璃化温度为 $188^\circ C$, 软化温度近于 $210^\circ C$, 不易燃烧、无毒。	/
润滑油	基础油、添加剂	淡黄色粘稠液体, 闪点 $235\sim 340^\circ C$, 燃点 $300\sim 350^\circ C$, 饱和蒸汽压 $0.13kPa$, 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可燃液体, 遇明火、高温可燃, 燃烧分解产物为 CO 、 CO_2 等有毒有害气体。	/

3、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次新建项目供水由市政供水管网引入, 项目用水主要是工作人员生活用水、喷水织造用水。

①生活用水

本次项目厂区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 用水主要为员工日常办公用水, 无食堂、住宿。参照《六安市城市行业用水定额》(DB3415/T3-2020) 用水定额, 每个职工用水量以 $50L/(人 \cdot d)$, 年工作 300 天, 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m^3/d$ ($300m^3/a$)。

②喷水织造用水

本项目采用的喷水织机利用水作为引纬介质通过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 将固定筒子上的纬纱引入梭口。织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至喷水织机生产工段。本项目使用 360 台喷水织机进行生产活动, 根据厂家提供资料, 每台喷水织机内水箱在进行生产时循环水量为 $2.6m^3/h$ ($62.4m^3/d$), 每天总循环水量为 $22464m^3/d$ (673.92 万 m^3/a)。循环过程损耗量及喷水织造过程中蒸发量合计约占循环水量的 3%, 即喷水织造用水量为 $673.92m^3/d$ ($202176m^3/a$)。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1751 化纤织造加工行业系数手册, 喷水织造工段工业废水量产生系数为 $62.19m^3/t$ -产品, COD 产生系数

为 15174.07g/t-产品, $\text{NH}_3\text{-N}$ 产生系数为 52.67g/t-产品, 总氮产生系数为 150.38g/t-产品, 总磷产生系数为 9.34g/t-产品, 本项目 2000 万米涤纶布产品重量为 2700t, 则喷水织造工序废水量为 16.7913 万 m^3/a , COD 产生量为 40.97t/a, 产生浓度为 244.00mg/L, $\text{NH}_3\text{-N}$ 产生量为 0.142t/a, 产生浓度为 0.85mg/L, 总氮产生量为 0.406t/a, 产生浓度为 2.42mg/L, TP 产生量为 0.025t/a, 产生浓度为 0.15mg/L。

参照《曝气生物滤池处理喷水织机废水的研究》(庞浩然, 上海交通大学, 2009 年 1 月) 表 2-2 中喷水织机废水水质情况, 喷水织机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约为 BOD_5 : 80mg/L、SS: 150mg/L、石油类 15mg/L。

(2) 排水

项目区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 雨水通过雨水管网, 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喷水织造废水, 生活污水进入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预处理, 喷水织造废水经过“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序, 不外排。

生活污水: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 生活污水按照用水量的 85%计, 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5\text{m}^3/\text{d}$ ($255\text{m}^3/\text{a}$)。生活污水污染产生的主要污染因子有 COD、 BOD_5 、SS、 $\text{NH}_3\text{-N}$, 各污染因子产生的浓度分别为: COD 产生浓度为 350mg/L, BOD_5 产生浓度为 150mg/L, SS 产生浓度为 200mg/L, $\text{NH}_3\text{-N}$ 产生浓度为 35mg/L, TN 产生浓度为 44.8mg/L, TP 产生浓度为 4.27mg/L。

表 2-8 废水源强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采取措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55	COD	350	0.089	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 后期由当地农户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
		SS	200	0.051		/	/
		$\text{NH}_3\text{-N}$	35	0.009		/	/
		BOD_5	150	0.038		/	/
		TN	44.8	0.011		/	/
		TP	4.27	0.001		/	/
喷水织造	167913	COD	244	40.971	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	/	/
		SS	150	25.187		/	/

废水	NH ₃ -N	0.847	0.142	滤+蒸发处理”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序，不外排	/	/
	BOD ₅	80	13.433		/	/
	TN	2.418	0.406		/	/
	TP	0.15	0.025		/	/
	石油类	15	2.519		/	/

本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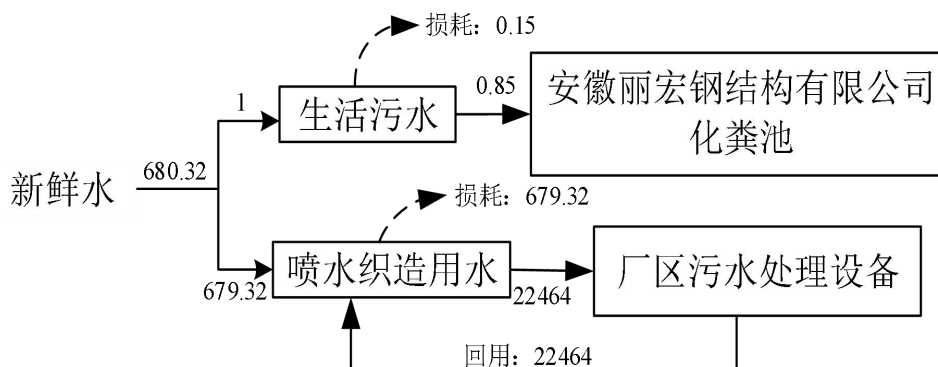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水平衡图 (m³/d)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为 20 万千瓦时/年。

2.8 劳动定员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20 人，不在厂内食宿，实行 3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2.9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项目租赁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2 栋闲置厂房，办公区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办公楼。1#厂房北侧为原料区，其余空间放置 360 台喷水织机；2#厂房东侧为成品区，东南侧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及危险废物贮存库，厂房西侧放置 4 台卷布机。项目各生产环节连接紧凑，有利于节能降耗，减少物料流失，能满足生产工艺要求。

项目建设后全厂共设 1 套污水处理设备：厂区中部、1#厂房东侧设置一套“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污水处理站对生产废水进行处理。设置一个雨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侧。

生产设备均布设于各生产厂房内部，有利于降低厂界噪声，减少对外界声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4、附图 5。

2.10 工艺流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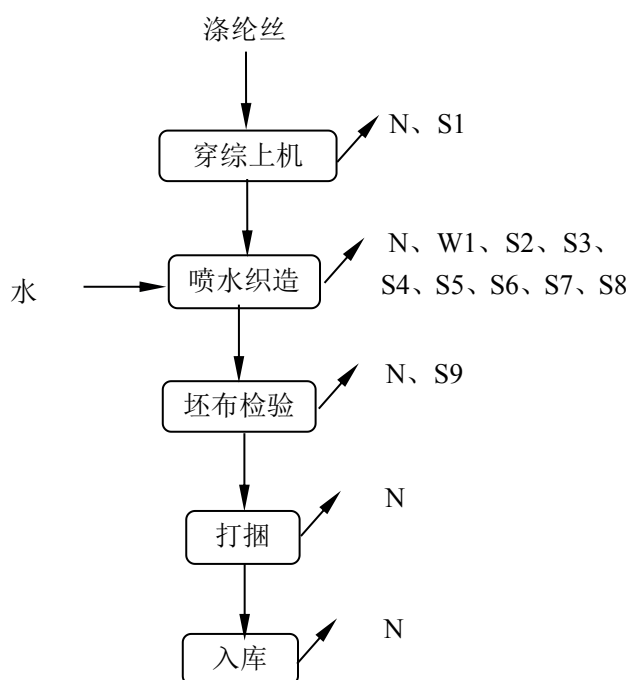


图 2-2 涤纶布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污
环
节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主要对 FDY（经线）络丝经穿棕爬扣后与外购的 DTY（纬线）织造后即为织布，本项目无印染、漂洗等工序。

①穿綜上机

外购涤纶丝（FDY 丝、DTY 丝）先进行穿綜上机工序，穿綜就是用穿针把经轴上的毛纱一根一根穿到综框上的综丝眼中，箱齿使经纱随着综框按规律运动，从而达到规定组织的经纬纱交织。本项目主要由人工进行穿綜。

产排污节点：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N、废包装材料 S1。

②喷水织造

对涤纶线穿綜上机后采用 360 台喷水织机进行织造。

喷水织机是采用喷射水柱牵引纬纱穿越梭口的无梭织机。工作原理是利用水作为引纬介质通过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将固定筒子上的纬纱引入梭口。

首先是打纬。在织机上，依靠打纬机构的钢筘前后往复运动，将一根引入梭口的纬纱推向织口，与经纱交织，形成符合设计要求的织物的过程称为打纬运动。

第二步是送经。织造过程中，经纱与纬纱交织成织物后不断地被卷走。为保证

织造过程的持续进行，由送经机构陆续送出适当长度的经纱来进行补充，使织机上经纱张力严格地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对送经的工艺要求是：保证从织轴上均匀地送出经纱，以适应织物形成的要求；给经纱以符合工艺要求的上机张力，并在织造过程中保持张力的稳定。

第三步是卷取。喷水织机通常采用集积式连续卷取机构，在织造过程中，织物的卷取工作连续进行。因 DTY 丝是外购经 DTY 油剂加弹后产品，生产过程中废水会有矿物油产生，织造废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污水处理站污泥、污水处理站隔油池污泥、尾水浓缩液，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润滑油及其容器、含油抹布。

产排污节点：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N、织造废水 W1、纺织废丝 S2、废润滑油 S3、废润滑油桶 S4、含油抹布 S5、污水处理站污泥 S6、污水处理站隔油池污泥 S7、尾水浓缩液 S8。

③坯布检验

织完后的布还需经过坯检人员检验，检验项目主要包括物理指标和外观疵点的检验。抽验率一般为 10%-20%，要求高的品种抽验率应适当增加。其中，检查出的如缺断纬、双经双纬、棉结杂质、稀路、密路等要及时淘汰废弃，并查找原因。

产排污节点：此过程产生噪声 N、不合格产品 S9。

④打捆

对检验合格的坯布进行打捆，此工序主要由人工完成。

产排污节点：此过程产生噪声 N。

⑤入库

对打捆后的成品进行入库，等待外运。

产排污节点：此过程产生噪声 N。

表 2-9 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编号	生产工序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	W1	喷水织造	喷水织造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TN、TP、石油类	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织造废水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回用于喷水织造工段，不外排
	W2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TN、TP	
固体废物	S1	穿综上机	废包装材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统一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定期外售
	S2	喷水织造	纺织废丝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9	坯布检验	不合格产品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3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内，然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S4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桶	危险废物	
	S5	设备维护	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S6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泥	危险废物	
	S7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油	危险废物	
	S8	废水处理	尾水浓缩液	危险废物	
	S10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	N	喷水织机、卷布机及螺旋空压机等设备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安装减震垫，选择低噪声生产设备，定期设备维护，风机采用消声器消声处理	安装减震垫，选择低噪声生产设备，定期设备维护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霍邱县丽宏纺织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主要从事纺织涤纶丝的生产。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厂房为租赁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 2 栋空置厂房。经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地厂房屋原服务于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钢构件生产任务，生产工艺仅包含切割、焊接、组装， 本项目入驻前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原有各类生产设施全部搬运完成，现场无遗留污染物，无与原有环境相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 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本次区域达标情况判定采用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发布的《霍邱县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3 年）》作为现状评价依据，现状数据及评价结果见表 3-1。					
	表 3-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5	60	8.33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8	150	5.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6	40	40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39	80	48.7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1	70	87.14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4	150	89.33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35	97.14	达标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1	75	108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1	160	88.1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800	4000	2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CO、O₃ 现状浓度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要求，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达标，但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不达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判定项目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与本项目有关的地表水为牛角河，牛角河为沔河的支流，根据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 4 月发布《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河流、湖泊）》，霍邱						

县地表水国控监测断面监测情况，沔河在工农兵大桥处断面水质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4、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周边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区等。区域生态敏感程度较低。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建设项目污染区包括危险废物贮存库、污水处理站等。根据污染区通过各种途径可能进入地下水环境的“三废”的泄漏量（含跑、冒、滴、漏）及其他各类污染物的性质、产生和排放量，判定项目存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途径，需要开展地下水、土壤现状监测。

6.1、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如下：

表 3-2 地下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名称	
	地下水监测井	D1龙井
采样时间	2025.1.03	2025.2.07
经纬度（°）	115.986687°E,32.212614°N	115.985057°E,32.207746°N
pH（无量纲）	7.0（10.7℃）	/
氨氮（mg/L）	0.152	/
硝酸盐（以 N 计）	0.664	/
亚硝酸盐（以 N 计）	<0.016	/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0.0003	/
氰化物	<0.002	/
砷（ug/L）	<0.3	/
汞（ug/L）	<0.04	/
铅（ug/L）	<10	/

镉 (ug/L)	<1	/
铬 (六价)	<0.004	/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248	/
氟化物	0.362	/
铁	<0.03	/
锰	/	0.028
溶解性总固体	634	/
耗氧量 (COD _{mn} 法, 以 O ₂ 计)	/	1.28
硫酸盐	42.8	/
氯化物	15.0	/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
菌落群数 (CFU/mL)	21	/
钾	5.00	/
钠	19.0	/
钙	51.4	/
镁	13.8	/
CO ₃ ²⁻	<5	/
HCO ₃ ⁻	134	/
石油烃	<0.01	/

由监测结果可知,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质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 III 类水质要求。

6.2、土壤环境

本项目土壤监测点位于厂区内, 监测数据如下:

表 3-3 土壤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kg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2025.01.03		
	T1 办公楼西侧 (115.985600°E, 32.212600°N)	T2 厂区大门 (115.986901°E, 32.212145°N)	T3 污水站 (115.986636°E, 32.211789°N)
	S1-1 (0-0.2m)	S1-2 (0-0.2m)	S1-3 (0-0.2m)
pH (无量纲)	6.93	7.01	6.95
石油烃	65	45	36
砷	4.46	4.53	4.90
镉	0.24	0.28	0.19
铜	16	35	17
铅	21.50	18.31	19.59
镍	26	35	25

六价铬	<0.5	<0.5	<0.5
汞	1.35	1.67	1.49
苯胺*	<0.002	<0.002	<0.002
2-氯酚*	<0.04	<0.04	<0.04
硝基苯*	<0.09	<0.09	<0.09
苯并(a)蒽*	<0.1	<0.1	<0.1
苯并(a)芘*	<0.1	<0.1	<0.1
苯并(b)荧蒽*	<0.2	<0.2	<0.2
苯并(k)荧蒽*	<0.1	<0.1	<0.1
蒽*	<0.1	<0.1	<0.1
二苯并(a,h)蒽*	<0.1	<0.1	<0.1
茚并(1,2,3-cd)芘*	<0.1	<0.1	<0.1
萘*	<0.09	<0.09	<0.09
四氯化碳*	<0.0013	<0.0013	<0.0013
氯仿*	<0.0011	<0.0011	<0.0011
氯甲烷*	<0.0010	<0.0010	<0.0010
1,1-二氯乙烷*	<0.0012	<0.0012	<0.0012
1,2-二氯乙烷*	<0.0013	<0.0013	<0.0013
1,1-二氯乙烯*	<0.0010	<0.0010	<0.0010
顺式-1,2-二氯乙烯*	<0.0013	<0.0013	<0.0013
反式-1,2-二氯乙烯*	<0.0014	<0.0014	<0.0014
二氯甲烷*	<0.0015	<0.0015	<0.0015
1,2-二氯丙烷*	<0.0011	<0.0011	<0.0011
1,1,1,2-四氯乙烷*	<0.0012	<0.0012	<0.0012
1,1,2,2-四氯乙烷*	<0.0012	<0.0012	<0.0012
四氯乙烯*	<0.0014	<0.0014	<0.0014
1,1,1-三氯乙烷*	<0.0013	<0.0013	<0.0013
1,1,2-三氯乙烷*	<0.0012	<0.0012	<0.0012
三氯乙烯*	<0.0012	<0.0012	<0.0012
1,2,3-三氯丙烷*	<0.0012	<0.0012	<0.0012
氯乙烯*	<0.0010	<0.0010	<0.0010
苯*	<0.0019	<0.0019	<0.0019
氯苯*	<0.0012	<0.0012	<0.0012
1,2-二氯苯*	<0.0015	<0.0015	<0.0015
1,4-二氯苯*	<0.0015	<0.0015	<0.0015
乙苯*	<0.0012	<0.0012	<0.0012

	苯乙烯*	<0.0011	<0.0011	<0.0011
	甲苯*	<0.0013	<0.0013	<0.0013
	间, 对-二甲苯*	<0.0012	<0.0012	<0.0012
	邻二甲苯*	<0.0012	<0.0012	<0.0012
根据引用检测结果可知, 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限值要求。				

	(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 单位：dB(A) <table><tr><th>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2 类</td><td>60</td><td>50</td></tr><tr><td>4 类</td><td>70</td><td>55</td></tr></table> 4、固废执行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的贮存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总量控制指标	(1) 水污染物总量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预处理，生产废水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序，不对外排放。故无需申请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2) 大气污染物总量 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限值，无组织排放。故无需申请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次新建项目主要是对厂房进行设备安装、调试，依托现有厂房进行，无建设工程，主要影响因素有设备安装噪声以及设备包装垃圾等。

设备安装、调试期间所造成的影响为短期影响，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影响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也随之结束。施工期环境影响如下：

4.1 大气环境影响

施工期间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装修过程中的有机气体污染。

(1) 施工废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六安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和《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为强化扬尘污染防治责任，严格实行网络化管理，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下列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表4.1 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控制措施	具体实施内容
建筑垃圾清运措施	A.进出场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垃圾的运输。
	B.工地内从建筑上层将具有粉尘逸散性的物料或废弃物输送至地面或地下楼层时，可从电梯孔道、建筑内部管道或密闭输送管道输送，或者打包装框搬运，不得凌空抛撒。
装修材料环保措施	施工阶段采用砂、石、砖、水泥、新型墙体材料等，其放射性指标限量应符合标准要求，涂料胶黏剂、阻燃剂、防水剂、防腐剂等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和游离甲醛含量应符合规定的要求。

在严格落实以上措施后，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将得到有效控制，对施工人员以及周边居民的影响基本在人们可接受范围之内，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不大。此外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随着工程的建成完工而消失。

4.2 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装修期间的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

施工噪声影响较大，必须采用相应的措施以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项目单位应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将作业时间严格限制在 7:00 至 12:00，14:00 至 22:00 时。原则上禁止夜间施工，严禁高噪声设备在作息时间（中午或夜间）作业。如有些施工阶段确实需要夜间作业连续作业的，需提前向环保部门提出申请，并在附近受影响区域张贴安民告示，否则不得违反“施工机械的作业时间严格限制在七时至十二时，十四时至二十二时”的规定。

同时施工场地的施工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消减施工期噪声的影响，只要建筑施工单位加强管理，严格执行以上有关的管理规定，可有效地降低施工噪声，保证施工场界噪声达标。

施工期相对运营期而言，其噪声影响是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4.3 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在依托项目所在区已建的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业施肥，不对外排放。

4.4 施工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固废主要为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施工期建筑垃圾的主要成分是装修材料等，一般不存在“二次污染”的问题，部分可回收利用，也可以用作其他工程回填，如铺设道路，剩余少量建筑垃圾可清运至城市建筑垃圾填埋场作无害化处置，施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单位在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均实现清洁处理和处置，不致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2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生工序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量 (t/a)	无组织排放速率 (kg/h)	位置、年排放时间 h
废水处理	氨	0.0005	0.0001	0.0002	0.00003	污水处理站、7200h
	硫化氢	0.00005	0.00001	0.00002	0.000003	
	臭气浓度	/	/	/	/	

表 4-3 全厂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名称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厂界	废水处理	氨	加盖密闭，喷洒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中表 1 中恶臭污染物二级厂界标准值	1.5
2			硫化氢			0.06
3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根据上述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污水处理站废气。

本项目配套的厂内污水处理站会产生恶臭性污染，导致恶臭的物质主要是 H_2S 、 NH_3 等。恶臭影响程度与污水停流的时间长短、原污水水质及当时气象条件有关。参考《大气氨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表 3 污水处理厂氨排放系数为 $0.003\text{gNH}_3/\text{m}^3$ ，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量 167913m^3 ，经计算，氨产生量为 0.0005t/a 。根据《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气体相关问题的探讨》（刘雅洁）， H_2S 排放源强约为氨气的 10%，则 H_2S 的产生量为 0.00005t/a 。

由于氨气、硫化氢产生量较低，本次评价拟对产生恶臭工段密闭加盖并喷洒除臭剂处理后做无组织排放。

2、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经加盖密封及喷洒除臭剂后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3、废气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重点管理，本项目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纺织印染工业》（HJ879-2017）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中相关要求，制定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监测计划见下表所示。

表 4-4 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排污口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	氨	1 次/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硫化氢	1 次/年	
		臭气浓度	1 次/年	

二、废水

1、废水源强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5 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回用水标准	
			废水量 m³/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废水量 m³/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回用浓度 mg/L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日常 办公	pH	255	6~9		化粪池	/	/		当地农户 定期清掏 用作农肥	/
		COD		350	0.089			/	/		/
		SS		200	0.051			/	/		/
		NH ₃ -N		35	0.009			/	/		/
		BOD ₅		150	0.038			/	/		/
		TN		44.8	0.011			/	/		/
		TP		4.27	0.001			/	/		/
	喷水 织造	pH	167913	7.4	/	筛网+调 节+隔油+ 沉淀+气 浮+过滤+ 蒸发处理	/	/	/	回用于喷 水织造， 不外排	/
		COD		244	40.971			/	/		/
		SS		150	25.187			/	/		/
		NH ₃ -N		0.847	0.142			/	/		/
		BOD ₅		80	13.433			/	/		/
		TN		2.418	0.406			/	/		/
		TP		0.15	0.025			/	/		/
		石油类		15	2.519			/	/		/

2、废水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设计工艺为“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厂区内喷水织造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序。

（1）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工艺

喷水织造废水日产生量 $559.71\text{m}^3/\text{d}$ ，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为 $24\text{m}^3/\text{h}$ ，平均每天设计运行 24h，处理能力可达 $576\text{m}^3/\text{d}$ ，污水处理规模满足项目最大废水量处理要求。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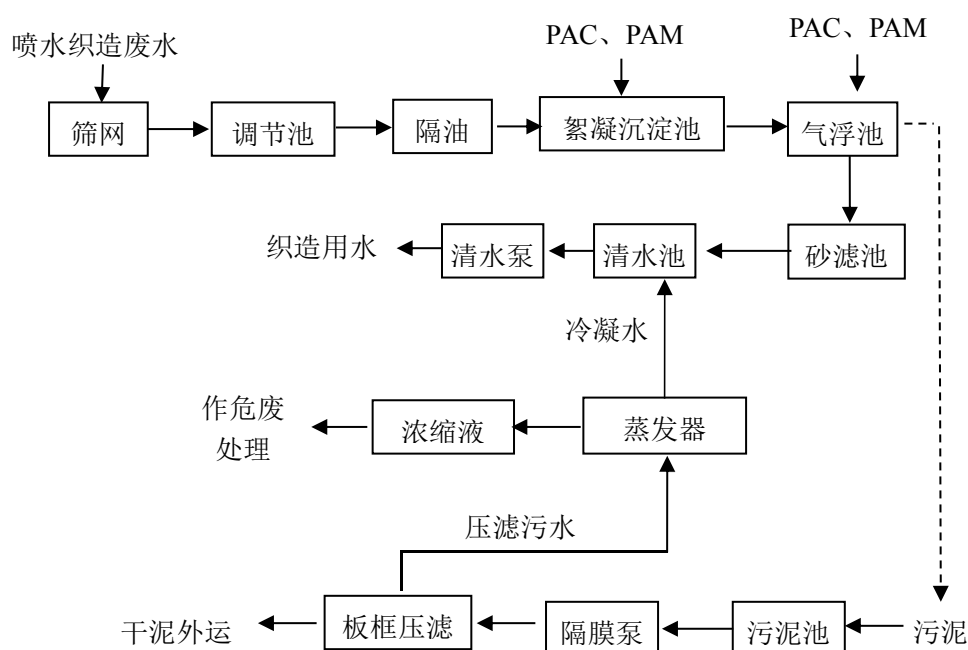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流程如下：

①筛网

根据本项目废水特点，调节池水端设置筛网，隔除废水中的较大悬浮物，避免泵与管路阻塞。

②调节、隔油

由于喷水织机废水来水不均匀，造成出水水质、水量波动较大，通过调节池才能使进入后端处理的水质、水量稳定，然后使用隔油池处理废水中的石油类。

③絮凝沉淀池

因喷水织机排放水含有大量的悬浮固体物质,经筛网后,仍有部分短纤维、纤维素、杂质颗粒等物质,为了进一步去除喷水织造废水中的 COD、SS、石油类,絮凝池内投加 PAC、PAM,使药剂与废水中 COD、SS、石油类充分的反应形成絮状物质,采用机械搅拌反应。

经絮凝反应的水自流进入沉淀段,水中的 SS、COD 在此系统中通过絮凝沉淀得以降低。

④气浮

喷水织机废水中主要含有悬浮物、短纤维、纤维素和石油类,通过设置气浮装置可去除悬浮物、短纤维、纤维素和石油类,同时去除废水中的 COD,以确保废水 SS、COD 含量达标,同时在该段投加 PAC、PAM,以增加处理效果。

气浮是利用释放器产生的微小气泡粘附在污泥颗粒上,使其浮于水面,然后由刮沫机将其带走,达到理想的固液分离效果,同时由于充分的空气进入,可进一步彻底氧化剩余有机物。

⑤砂滤池

经过气浮处理后的废水,还有一部分小颗粒及一部分小泡沫存在,因此须经过滤池再进一步处理,使出水水质符合喷水织机用水要求。

砂过滤池内装填石英砂和卵石,其主要作用去除废水中的悬浮物及机械杂质,同时通过滤层空隙截留水中杂质,使废水中的 COD、SS 含量进一步降低。

过滤器定期进行反洗,以除去积附在表面的悬浮物等物质。反洗时,水从底部进入,自上部排出,反冲洗废水返回调节池进一步处理。

⑥蒸发器

本项目采用离心刮板蒸发器,外壳内带有加热蒸汽夹套,其内装有可旋转的叶片即刮板,料液由刮板蒸发器上部沿切线方向加入,由于重力、离心力和旋转刮板刮带作用,溶液在器内壁形成下旋的薄膜,并在此过程中被蒸发浓缩,完成液在底部排出至重组分接收器接收,接收器有两个组成,交叉使用,水蒸气经冷凝器冷凝再由轻组分接收器接收,接收器也有两个组成,交叉使用。

⑦清水池、清水泵

过滤池出水、蒸发冷凝水储存入清水池后由清水泵供至车间用水点再利用,同时清水池为过滤池提供充足的清洗水源。

⑧污泥处理

气浮装置的污泥进入污泥池，由污泥气动隔膜泵送入板框压滤机脱水干化，干化后外运。

⑨板框压滤机

污泥池的污泥及泥渣由污泥隔膜泵送至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处理。该压滤机是固液分离的专用设备，其工作原理是污泥由隔膜泵输入压滤机每个滤室，在压力作用下，以过滤方式通过滤布达到过滤渗透目的。

采用该压滤机进行压干脱水，具有滤饼含水率低，操作维修方便等优点。

(2) 废水处理去除效果

表 4-6 废水污染物处理后情况一览表

序号	处理单元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石油类	TP	TN
1	进水		244	80	150	0.85	15	0.15	2.42
2	隔油	去除率(%)	0	0	0	0	75	0	0
		出水(mg/L)	244	80	150	0.85	3.75	0.15	2.42
3	絮凝沉淀	去除率(%)	60	50	80	5	0	0	2
		出水(mg/L)	97.6	40	30	0.81	3.75	0.15	2.37
4	气浮	去除率(%)	70	60	50	10	50	0	5
		出水(mg/L)	29.28	16	15	0.73	1.875	0.15	2.25
5	砂滤	去除率(%)	0	0	70	0	0	0	0
		出水(mg/L)	29.28	16	4.5	0.73	1.875	0.15	2.25
水质回用标准			50	--	30	--	--	--	

喷水织造废水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后水质可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标准。

(3) 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①生活污水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处理，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为化粪池。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建有 1 座 $1\text{m}^3/\text{h}$ 处理能力的化粪池，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5\text{m}^3/\text{d}$ ，经现场调查，办公楼暂无其他人员办公，该化粪池每日剩余处理能力能接受霍邱县丽宏纺织有限公司每日产生的生活污水，该污水后期由当地农户定期清掏作农肥使用。

综上所述，判定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可行。对周边地表水水体影响较小。

②喷水织造废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中附表 A.1 纺织印染工业废水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照表可知：

一级处理：格栅、捞毛机、中和、混凝、气浮、沉淀；

二级处理：水解酸化、厌氧生物法、好氧生物法；

深度处理：滤池、膜分离、活性炭吸附等。

注：喷水织机废水经一级+二级处理可达到直接排放标准。

根据上述内容，本项目生产废水仅为喷水织机产生的织造废水，项目选用处理方法“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包含了一级+二级处理，满足喷水织造废水的污染防治要求，技术可行。

（4）监测要求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对外排放，同时单独排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生活污水不需要监测，本次评价不对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监测进行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861-2017）的自行监测要求，本项目监测计划如下：

表 4-7 项目运营期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备注
雨水排放口	YS001	COD	1 次/日	排放期间按日监测
		SS	1 次/日	

（5）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落实污水处理措施后，运营期生产废水可做到全部回用，生活污水定期清掏，对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三、噪声

1、主要噪声源及源强

本项目运营后产生噪声的主要为 360 台喷水织机、4 台卷布机和螺旋空压机等设备。声源强度不高，属中低频稳态噪声，声级范围可达 70~90dB（A）主要噪声源及声压级一览表见下表。

表 4-8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持续时间/h
	声压级 dB（A）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m	
喷水织机	70~85	厂房	-32~-8	-76~40	1.2	昼夜连续	25	46.9	1	7200
卷布机	70~80	隔声、减振	-5	-71~-40	1.5	运行	25	37.2	1	7200

注：表中以厂界中心（115.991438°，32.20989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表 4-9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1	螺旋空压机	/	35	-29	1.5	90/1	定期设备维护，风机采用消声器消声处理，隔音处理	24h全时段运行

注：表中以厂界中心（115.991438°，32.20989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声源噪声排放特点，并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可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这些声源排放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变化规律。

①对室外噪声源主要考虑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

$$L_P(r) = L_P(r_0) - 20 \lg \frac{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点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②对室内噪声源采用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③对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采用下面公式：

$$L_{ph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hi j}} \right)$$

式中： $L_{ph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hi 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④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地，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L_{p1}-(TL+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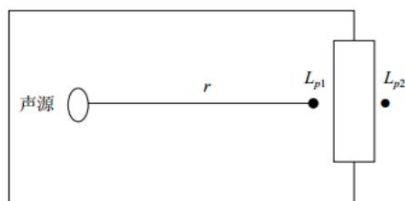


图 A.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⑤预测结果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如下表：

表 4-10 生产车间与园区厂界距离 单位：m

产生位置	生产车间与园区厂界距离			
	东	南	西	北
1#厂房	41	1.5	1.5	2
2#厂房	2	1.5	26	108

表 4-11 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 单位：dB (A)

产生位置	噪声源	数量 (台/套)	降噪后 单台源强	叠加后源强	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			
					东	西	南	北
生产车间	喷水织机	360	60	86	42.3	46.3	46.4	43.9
	卷布机	4	55	61	36.7	31.2	36.9	29.4
	螺旋空压机	1	70	70	42.2	26.5	28.3	31.9

表 4-12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方位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东侧	42.6	42.6	昼间：70、夜间：55	达标
南侧	46.7	46.7	昼间：60 夜间：50	达标
西侧	46.6	46.6		达标
北侧	44.2	44.2		达标

由上述计算结果可知，昼间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小于 60dB (A)，夜间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小于 50dB (A)，昼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中 2 类、4 类标准要求。

3、达标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厂界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经落实厂房隔声、基座减震等隔声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4 类标准。

4、噪声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如下：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点；

监测频次：每季度 1 次，监测期间同步记录工况；

监测因子为等效连续声级 $L_{eq}(A)$ 。

表 4-13 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声级 $L_{eq}(A)$	每季度 1 次，昼夜进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处理处置方式见下表。

表 4-14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处理处置方式一览表

产生环节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废物代码	环境危险特性	年度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厂区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固态	SW64-900-099-S64	无	3	桶装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
穿综上机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体废物	/	固态	SW17-900-099-S17	无	10	袋装	外售综合利用	10
喷水织造	纺织废丝		/	固态	SW17-900-007-S17	无	12	箱装		12
坯布检验	不合格产品		/	固态	SW17-900-007-S17	无	24	裸装		24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矿物油	固态	HW08-900-249-08	T/In	1.1	桶装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1.1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桶		矿物油	液态	HW08-900-217-08	T,I	0.14	桶装		0.14
设备维护	含油抹布		矿物油	固态	HW49-900-041-49	T/C/I/R	0.11	桶装		0.11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泥		矿物油	固态	HW08-900-210-08	T/I	8	桶装		8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油		矿物油	液态	HW08-900-210-08	T/I	2.204	桶装		2.204
废水处理	尾水浓缩液		矿物油	液态	HW49-772-006-49	T/In	45m³/a	桶装		45m³/a

表 4-15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生周期	危险特性	防治措施
	名称	类别	代码								
1	废润滑油桶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0.14	设备维护	固态	包装桶	矿物油	3 个月	T/In	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2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7-08	1.1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3 个月	T, I	
3	含油抹布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11	设备维护	固态	含油废弃物	矿物油	3 个月	T/C/I/R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	污水处理站 污泥	HW08 废矿物油 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8	废水处理	固态	含油污 泥	矿物油	3 个月	T/I	
5	污水处理站 污油	HW08 废矿物油 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2.204	废水处理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3 个月	T/I	
6	尾水浓缩液	HW49 其他废物	772-006-49	45m³/a	废水处理	液态	有机废 水	矿物油	3 个月	T/In	

表 4-16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 称	危险废物名 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 周期
1	危险废物贮 存库	废润滑油桶	HW08 废矿物油与 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2#厂房东 南侧	50m²	采用密闭性好、耐腐 蚀的塑料桶装载，再 暂存于危险废物贮 存库内	10t	3 个 月
2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 含矿物油废物	900-217-08					
3		含油抹布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4		污水处理站 污泥	HW08 废矿物油与 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5		污水处理站 污油	HW08 废矿物油与 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6		尾水浓缩液	HW49 其他废物	772-006-49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 固体废物产生量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人）计算，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3t/a），生活垃圾属于 SW64 其他垃圾，固废代码为 900-099-S64，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涤纶丝原料为箱装运输，内包装为卷筒，因此涤纶丝使用后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其年产生量约为 10t/a。废包装材料属于 SW17 可再生类废物，固废代码为 900-099-S17，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②纺织废丝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因为丝线长度等问题产生废丝，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其年产生量约为 12t/a。纺织废丝属于 SW17 可再生类废物，固废代码为 900-007-S17，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妥善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③不合格产品 本项目年设计产能为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工艺简单，故产品不合格率较低，因断线、工人操作失误等情况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共计约 24t/a。不合格产品属于 SW17 可再生类废物，固废代码为 900-007-S17，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3) 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 本项目机械维护保养过程中会更换产生一定量的废润滑油。这部分废润滑油的产生量约为 1.1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17-08，妥善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②废润滑油桶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使用润滑油，其副产物为废润滑油桶，本项目采
----------------------------------	---

用规格为 20kg 的桶装润滑油，年产生废桶约 70 个，单个桶重约 2kg，则其产生量约 0.14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49-49，妥善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③含油抹布

根据润滑油物料平衡，含油抹布产生量约 0.11t/a，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场所，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41-49，妥善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④污水处理站污泥

废水站污泥主要来自絮凝沉淀和气浮浮渣，该阶段通过向废水中投加 PAC、PAM 使废水产生混凝、絮凝作用，使得废水中悬浮物质（主要为短纤维、纤维素、杂质颗粒）相互粘连，进而实现沉淀去除。

本项目产生的污泥使用板框压滤后会产生污水处理站污泥，根据整厂物料平衡，污泥产生量约为 8t/a，该污泥含有矿物油，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场所，后续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⑤废水处理站污油

本项目 DTY 丝是外购经 DTY 油剂加弹后产品，生产过程中会产生部分废物矿油，按废水中石油类污染物处理效率衡算，污油产生量约为 2.204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10-08，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场所，定期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⑥尾水浓缩液

喷水织造工序废水通过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段，产生的污泥使用板框压滤设备压滤后产生的污水使用蒸发器蒸发处理后冷凝水进入清水池，浓缩液作为固废处置，尾水浓缩液产生量为 45m³/a，鉴于尾水浓缩液中石油类浓度较高，尾水浓缩液判定为危险废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772-006-49。

蒸发浓缩液使用桶集中收集后存放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 生活垃圾管理要求

生活垃圾需在厂区内指定地点进行堆放，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消毒，杀灭害虫，及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①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置暂存场所。

②贮存、处置场的设置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③不得露天堆放，防止雨水进入产生二次污染。

④贮存、处置场使用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堤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

⑤单位需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加强安全及防止污染的意识，培训通过后上岗，对于固体废物的收集、运输要实施专人专职管理制度并建立好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3)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①本项目危险废物年产生量大于 10t，对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该企业属于危险废物简化管理企业，因此厂区危险废物贮存采取危险废物贮存库进行贮存；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者隔墙等方式；

对于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按照危险废物的特性分类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并与非危险废物分开贮存。建设单位对自身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的管理，临时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监测和关闭，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执行。主要措施如下：

①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

	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②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③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角、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④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重点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K \leq 1.0 \times 10^{-7} 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⑤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⑥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⑦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地要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透；同时，建设单位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向上级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如实申报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拟采取的处置措施及去向，并按该中心的要求对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严格管理和安全处置。
--	---

五、地下水、土壤

1、污染防控措施

项目单位对危废临时存储场所的地面应采用防渗处理，其渗透系数要求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中相关要求，以减少对项目区周围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

具体厂区分区防渗具体措施要求见下表。

表 4-17 厂区防渗分区要求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简单防渗区	除一般防渗、重点防渗外所有区域	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生产车间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	危险废物贮存库、污水处理站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库、污水处理站采取防腐措施，要求刷环氧地坪漆

表 4-18 防渗措施要求一览表

防渗分区类别	防渗分区单元	污染防治区域及部位	防渗设计要求
重点防渗	污水处理站各处理单元、生产车间排水槽	池底、池壁、排水槽底部及侧壁	防渗方案由上而下： 1.池、槽内壁涂刷环氧树脂，涂层厚度不小于0.8mm 2.池、槽内壁采用水泥砂浆（掺5%防水剂）抹面 3.池、槽体采用防渗混凝土浇筑，防渗等级不小于S8 4.原土夯实，渗透系数 $K \leq 10^{-7} cm/s$
重点防渗	危险废物贮存库	地面及裙脚	1.场所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浇筑，防渗等级不小于S8 2.场所裙脚采用水泥砂浆（掺5%防水剂）抹面 3.场所地面及裙脚涂刷环氧树脂，涂层厚度不小于0.8mm 4.原土夯实，渗透系数 $K \leq 10^{-7} cm/s$
重点防渗	污水处理站站区地面	废水站地面	1.站区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浇筑，防渗等级不小于S8 2.围堰内区域涂刷环氧树脂，涂层厚度不小于0.8mm 3.原土夯实，渗透系数 $K \leq 10^{-7} cm/s$
一般防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地面及裙脚	1.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浇筑，防渗等级不小于S8 2.场所地面及裙脚涂刷环氧树脂，涂层厚度不小于0.5mm 3.原土夯实，渗透系数 $K \leq 10^{-7} cm/s$

2、跟踪监测要求

通过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发生地面漫流和下渗，避免

了污染物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污染。因此在充分落实上述防控要求的前提下，项目的建设运营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生态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龙潭镇龙潭村，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且用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七、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包括润滑油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中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B.2 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计算方法以及附录 C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识别本项目的重大危险源。

表 4-19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Q 值计算表

序号	类别	物料名称	危险物质名称	暂存量 (t/a)	成分比重 (%)	折纯量 (t/a)	临界量 Qn/t	最大存在总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危废	污水处理站污油	矿物油	0.12	100	0.12	50	0.12	0.0024
2		尾水浓缩液	矿物油	45	1	0.45	50	0.25	0.005
3	原料	润滑油	矿物油	0.2	100	0.2	2500	0.2	0.00008
项目 Q 值Σ									0.00748

备注：废润滑油均来自润滑油，Q 值不再单独计算；危险废物最大存在总量按贮存周期计算；临界量首先根据（HJ169-2018 附录 B）表 B.1 判别，如未列入表 B.1，则根据物质急性毒害危害分类类别，对照表 B.2 判别。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为 $Q=0.00748$ ， $Q<1$ ，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表 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的要求，本项目无须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2）生产过程风险识别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环节包括：废水治理设施故障或损坏引起的污染环境等，危险废物泄漏污染环境、火灾等情况，具体的环境风险因素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 4-20 环境风险因素识别一览表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	事故后果
生产区域	火灾	若原料包装不密、生产过程操作不当，容易引起泄漏；在车间内遇明火或者高热容易重大火灾事故	燃烧产生的烟气逸散到大气对环境造成影响；消防废水可能污染周边地表水
原料区、危险废物贮存库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润滑油等可能会发生泄漏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污染地下水、土壤

(3)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①液态物料泄漏风险分析

液态物料使用过程中最大泄漏事故为润滑油等物料泄漏；发生泄漏的源头为盛放容器的破损、人为操作失误等，导致泄漏。发生泄漏时，若未能及时采取措施收集容易通过雨水管网或污水管网，进入外界环境，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泄漏的液体流经未经采取防渗措施或硬化的地面，可能会透过地面渗入地下、污染地下水。

②火灾爆炸事故风险分析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涤纶丝等原料为可燃性物质，均可能会引发火灾事故。假如发生火灾事故，物料燃烧会产生大量的燃烧废气，废气中的污染物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对周围环境空气会造成一定影响。另外，若是未收集好消防废水，事故中的有毒有害物质会随消防废水直接进入水体，对附近水体造成污染。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液态物料储运安全防范措施

对液态物料的贮存应引起足够的重视。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实施，原料分类、分区贮存，并制定申报登记、保管、领用、操作等严格规章制度；

A.采购有毒有害原料时，其品质必须符合技术安全和材质证明所规定的各项要求；

B.要求供应商提供国家标准规定的容器盛装所采购的原料，同时要求供应商提供所采购原料的安全储藏、搬运、使用等的相关文件；

C.危险物质需有专门库房储存，危险废物贮存库耐火等级应符合国标相应标准要求，同时安装避雷设备；

	D.安装必要通风设备，同时在通风设备上设置导除静电的接地装置，通风管采用非燃烧材料制作； E.配置相应的消防设备、设施和灭火药剂（消防栓、干粉/二氧化碳灭火器等），配备经过培训的兼职和专职的消防人员。 F.装卸、搬运润滑油等时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做到轻装、轻卸，严禁摔、碰、撞、击、拖拉、倾倒和滚动； G.润滑油发生泄漏时应优先进行收集储存进入容器中，不得随意处置。 ②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均应使用混凝土硬化，对于污水处理站、危险废物贮存库应做防渗处理。 ③火灾爆炸事故防范措施 A.配备消防栓、灭火器，沙土等灭火设施，火灾事故发生时立即组织人员进行灭火； B.厂区设置合理的防泄漏措施，以防火灾发生时消防废水流入周边地表水体； C.制定员工操作规范和管理规范，禁止在厂区内抽烟和使用明火； D.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增强安全意识。 ④应急措施 A.建立事故应急预案，成立事故应急处理小组，由车间安全负责人担任事故应急小组组长，一旦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应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并向有关环境管理部门汇报情况，协助环境管理部门进行应急监测等工作； B.生产车间及原料区内应配备泡沫灭火器、消防沙箱和防毒面具等消防应急设备，并定期检查设备有效性； C.在危险废物贮存库等场所地面铺设防渗防腐材料，一旦发生泄漏事故时，避免泄漏物质下渗，尽快封堵泄漏源； D.事故处理完毕后将泄漏液转移至槽车或专用的收集容器内，再做进一步处置。 （5）小结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环境
--	--

风险可控。一旦发生事故，建设单位应立即执行事故应急预案，采取合理的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将事故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综上所述，通过加强员工培训教育，严格按规范操作，在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后，能降低事故发生概率和控制影响程度，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存在电磁辐射源，无需考虑其对环境保护目标的综合影响，故在此不做电磁辐射环境影响分析。

九、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约占总投资6.67%，主要用于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污染、土壤地下水的治理、环境风险防范，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4-21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及处理工艺	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气治理		/	/	/
废水治理	喷水织造工段	织造废水采用“筛网+调节+隔油+絮凝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后循环使用，板框压滤产生的尾水使用蒸发器蒸发处理后冷凝水进入清水池，浓缩液作为固废处置	/	80
	生活污水	依托原有化粪池	1	0
噪声治理		选取优良、低噪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措施	/	9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1座	0.95
		危险废物贮存库	1座	2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垃圾桶10个	0.05
环境风险		加强环境管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	3.5
地下水、土壤		各生产单元分区防渗	/	4.5
合计		----	--	10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废气/废水处理	氨、氯化氢、臭气浓度	加盖密封+喷洒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日常办公	COD、BOD ₅ 、SS、NH ₃ -N、TN、TP	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化粪池，后期由农户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喷水织造废水/喷水织造工序	COD、BOD ₅ 、SS、NH ₃ -N、TN、TP、石油类	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处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序	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后回用生产，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	厂房隔声、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合理布局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4 类标准
电磁辐射	不涉及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纺织废丝、不合格产品	外售综合利用	建设一般固废暂存场所，集中分类分区存放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后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建设规范化危险废物贮存库，完善收集、贮存各环节管理，落实转运联单和登记台账制度
		废润滑油桶		
		含油抹布		
		废水处理站污泥		
		废水处理站污油		
	日常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简单防渗区采用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采用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0×10 ⁻⁷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采取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0×10 ⁻⁷ 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建立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制定操作规程、安全规程、职工培训、应急计划等。 ②液态物料区域进行防渗处理，加强管理，防止在使用过程中跑冒滴漏。 ③禁止员工在室内吸烟点火，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加强消防培训，生产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及办公生活区内应配备泡沫灭火器等消防应急设备，并定期检查设备有效性。 ④加强环境管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本建设单位设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其主要的职责与功能如下： 1、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原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安徽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精神，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排污口要立标管理，设立国家标准规定的标志牌，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志牌，毒性污染物设置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 表 5-1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th>废水排放口</th><th>废气排放口</th><th>噪声排放源</th><th>一般固体废物</th><th>危险废物</th></tr> </thead> <tbody> <tr> <td>提示图形符号</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 <td>功能</td><td>表示污水向水体排放</td><td>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td><td>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td><td>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td><td>表示危险废物贮存</td></tr> </tbody> </table> (1) 按照要求填写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 (2) 规范化设置的排污口有关设置属于环境保护设施，应将其纳入本					名称	废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污水向水体排放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
名称	废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污水向水体排放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																		

单位设备管理，并选派具有专业知识的专职或兼职人员对排污口进行管理。另外，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应向环保主管部门进行排污报告。

2、在运营期间，项目环境管理部门负责检查厂房内各废气净化设备的运行情况，确保其有效运行，如有故障应及时维修或更换；定期检查项目的集气罩及风管的完好情况，确保废气的有效收集和排放。

3、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车间地面均实行硬化，加强项目原辅生产材料和危废的管理工作，特别是危险废物贮存库、原料仓库 2 等场所的防渗处理，防止雨季淋溶水污染附近地表和地下水水体。

4、结合环评中的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具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进行自行监测。本项目前文已提供参照环境监测方案，全厂排污许可类别为重点管理，需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环境监测计划建议如下：

①环境监测可委托当地有资质环境监测机构承担。

②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污染源监控和环境质量监测技术档案，主动接受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或处理。

③建设单位应切实加强厂区“三废”达标排放和厂区环境质量的监控。

④环境监测采样、样品保存和分析方法应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测量方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 1209-2021）等有关规范执行。

六、结论

霍邱县丽宏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米涤纶布生产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霍邱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符合六安市“三线一单”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控制要求。项目所在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经加盖密封和喷洒除臭剂后无组织排放；生活污水依托安徽丽宏钢结构有限公司处理，织造废水经“筛网+调节+隔油+沉淀+气浮+过滤+蒸发处理”后满足回用水标准后回用于喷水织造工序，不外排；通过安装减振垫，选择低噪声生产设备，定期设备维护降低噪声影响；固废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在认真履行“三同时”制度基础上，环境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对环境影响可接受，不会降低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级别。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氨	0	0	0	0.0002t/a	0	0.0002t/a	+0.0002t/a
	硫化氢	0	0	0	0.00002t/a		0.00002t/a	+0.00002t/a
废水	废水量	0	0	0	0	0	0	0
	COD	0	0	0	0	0	0	0
	BOD ₅	0	0	0	0	0	0	0
	SS	0	0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3t/a	0	3t/a	+3t/a
	废包装材料	0	0	0	10t/a	0	10t/a	+10t/a
	纺织废丝	0	0	0	12t/a	0	12t/a	+12t/a
	不合格产品	0	0	0	24t/a	0	24t/a	+24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	0	0	1.1t/a	0	1.1t/a	+1.1t/a
	废润滑油桶	0	0	0	0.14t/a	0	0.14t/a	+0.14t/a
	含油抹布	0	0	0	0.11t/a	0	0.11t/a	+0.11t/a
	污水处理站 污泥	0	0	0	8a	0	8t/a	+8t/a
	污水处理站 污油	0	0	0	2.204t/a	0	2.204t/a	+2.204t/a
	尾水浓缩液	0	0	0	45m ³ /a	0	45m ³ /a	+45m ³ /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